

淮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 淮安市绿色标杆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工信部门、市直重点企业：

为深入实施绿色创建“十百千”行动，加快建设绿色制造示范体系，进一步落实年初市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培育更多绿色工厂、绿色园区和绿色供应链”相关要求，现就 2024 年度市级绿色标杆企业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开展培育

有意向申报的企业需对照《淮安市绿色标杆企业星级标准》开展自我评价，达到入库标准的，及时报送《淮安市绿色标杆企业建设计划书》至所属县区工信部门，各县区工信部门审核后将符合条件的企业列入市级绿色标杆企业培育库，并报市工信局备案（已入库企业无需重复申报）。

二、组织申报

入库企业需根据《淮安市市级绿色标杆企业评价导则》开展自我评价并编制自我评价报告，各县区工信部门初审合格后将申报材料报市工信局。

三、相关要求

- 1、请各地高度重视淮安市绿色标杆企业申报工作，认真做好相

关政策宣贯，组织符合条件的优质企业申报。

2、申报企业要确保申报材料真实，对弄虚作假或故意隐瞒企业不符合要求有关情况的，取消市级绿色标杆企业参评资格，各县区工信部门要对申报市级绿色标杆企业严格把关，确保推荐质量。

3、申报企业于3月25日前报送自我评价报告至各县区工信部门，各地于4月1日前将推荐文件、淮安市绿色标杆企业推荐汇总表(见附件)和企业申报材料(纸质稿一式三份和电子稿)报送我局。

附件：1、淮安市绿色标杆企业推荐汇总表

2、关于印发《淮安市绿色标杆企业认定暂行办法》的通知

联系方式： 0517-83750678 hajxwjnc@163.com

淮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2月21日



附件 1:

淮安市绿色标杆企业推荐汇总表

[illegible]